## 附件3：

## 2020年度市级劳模补助专项资金绩效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澧县总工会现设财务资产部、基层工作部、权益保障部、劳动和经济工作部、办公室四部一室。2019年末澧县总工会核定编制数为14人，其中行政编制7人，事业编制6人，机关后勤服务编制1人。年末实际在职人员14人，退休人员24人。机构性质为群众团体。机构办公地址为常德市澧县澧西街道关心社区运达北路，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13430723449004191P，单位负责人周尚清。所属1个独立核算的事业单位：澧县职工学校。

1. 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2014年12月31日第30次澧县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明确劳模管理问题：

一是理顺管理与服务体系。其中属于职工身份的劳模由县总工会归口管理；

二是建立市、县离退休职工劳模荣誉津贴制度。市、县级职工劳模退休后荣誉津贴分别为400元/年、300元/年，有归属单位的由单位发放，企业改制后没有归属单位的由县财政解决；

三是完善劳模医疗救助政策。同意建立市、县两级职工劳模大病救助机制；

四是完善劳模困难帮扶制度。同意按“事实清楚、依据充分、重点突出、关爱热情”的原则，将低收入和因病因灾导致特别困难的市、县级劳模纳入帮扶范围；

五是建立退休职工劳模低收入补助政策。按常工发[2020]24号文件精神，对低收入的市职工劳动模范实行生活困难补助，从2020年1月1日起，按月收入不足3110元的补足到3110元标准给与生活补助。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项目绩效总目标。

对困难劳模群体发放生活补助，进行大病帮扶，对县级以上部分劳模发放荣誉津贴，今年补助人数为低收入补助38人，劳模荣誉津贴补助69人，劳模慰问20人。

（二）2020年绩效目标。

发放劳模荣誉津贴69人次、发放资金2.75万元，发放劳模低收入补助38人次，发放资金34.05万元；劳模慰问6.88万元（实际慰问40人5.2万）

三、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由财政安排落实、总投入43.68万元。

（二）项目资金实际使用43.68万元。

（三）项目资金管理由县总工会劳动和经济工作部负责，根据上级文件精神和县劳模资金发放管理办法管理和使用项目资金，对劳模具体情况进行核实摸底和按财务要求提供发放名册，由县总财务部门打卡发放。

四、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由县总工会劳动和经济工作部根据文件精神进行审核和按财务要求提供发放名册，由财务部门打卡发放。

（二）项目管理情况：劳模管理由县总工会劳动和经济工作部主要负责。

五、项目绩效情况

劳动模范是劳动群众的杰出代表，为我县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中作出了重要贡献。关心和爱护劳动模范是我们党全心全意依靠工作阶级指导方针的具体体现。认真做好补助对象的审核、发放工作，保证资金及时、准确地发放到劳动模范手中，对进一步营造崇尚劳模、学习劳模、关爱劳模、争当劳模的良好社会氛围，为推动澧县经济和社会发展作出应有的贡献，对劳模评选和管理长效机制有可持续性影响。

六、项目自评结果

根据人社部提供的数据，对月收入不足3110元的市级以上劳模做到应补尽补，补助对象100%，补助金额足额。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后续工作计划。

继续按要求做好2021年的市级劳模补助工作。

1. 主要经验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市级劳模补助发放是劳模管理常规工作，重点在摸清底子，让低收入劳模应补尽补，这样才能保证资金及时、准确地发放到劳模手中。